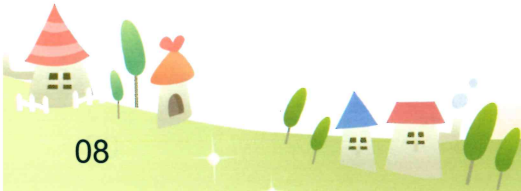


植體(葉片)採樣

一、採樣時間及部位：

1. 梨：平地3-4月間、山地4-5月間採短果枝新成熟葉，每個果園100片。
2. 桃：於盛花期後3個月時，採當季生長之枝條頂稍中段或莖部之成熟葉，每個果園100片。
3. 柑桔：8月下旬-9月上旬，採不結果枝及分枝之春梢枝條，取其頂端生長5-6個月的葉片，每個果園100片。
4. 楊桃：7月間採樣，採非結果枝當年生成熟葉，每個果園50片(羽狀複葉)。
5. 葡萄：夏果在3至4月(萌芽後30-40天，約50%以上開花時)採樣，採選留果穗後第2葉且結果枝條葉片數有10-14片者，每個果園50片。秋果在5-6月(萌芽後30天左右，約50%以上開花時)採樣，採樣部位及數量同夏果。冬果在8-9月(萌芽後22-28天，約50%以上開花時)採樣，採樣部位及數量同夏果。
6. 枇杷：在7-9月花芽分化期及1-2月果實生育中期採樣，採當年生結果枝成熟葉片，每個果園50片。



7. 芒果：在2月上旬至3月上旬盛花期採樣，採最近成熟之頂梢中段葉片(此枝條不開花且尚未萌發新梢)，每個果園50片。
8. 蓮霧：在7-8月上旬或吊鐘期(幼果期)採樣，採枝條第2或第3對成熟葉片(吊鐘期採結果枝)，每個果園50片。
9. 番荔枝：二期果在5-6月中旬，一期果在12月上中旬採樣，採非結果枝第4或第5片葉，每個果園100片。
10. 柿子：在8-9月間採樣，採非結果枝第4或第5片葉，每個果園100片。



果樹植體(葉片)
採樣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1. 選定採樣葉片之果樹，必須具代表性者。
2. 同一果園內，生長不齊、樹型大小不一、土壤性質不同，均應分別採樣。
3. 為免邊際效應影響，邊緣位置的果樹不予採樣。
4. 每一樣品所採葉片，必須樹齡相近，品種與砧木相同。
5. 所採取之葉片應無機械損傷，若有病蟲害、黃化或生育不正常的葉片，應分別予以採樣。



果樹植體(葉片)
樣品標示

